

楔子

“小姐，求求你别再吃了行不行？”新开张的复合式咖啡馆里，李凉凉看了眼坐在对面吃得满嘴满脸全是奶油、巧克力酱、草莓酱……的女人，内心充塞着深沉的无力感，“你快把人家店里所有的蛋糕吃完了！”

“嗯……”郝慈恬舔了舔嘴角，将粘在嘴边的“五味酱”全给舔进小嘴里，“人家心情不好嘛！你又不是不知道，吃甜食可以让我稍稍平复一下心情。”

从小她就爱吃甜食，尤以蛋糕为甚。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，每次受了委屈，她就想吃蛋糕。心情越不好，吃的蛋糕越多，简直到了令人发指的地步，但她就是控制不住对蛋糕的渴望。

“还好你是吃不胖的那种体质，不然，门修得再大，你都走不出去！”李凉凉没好气地损了她一句。

“哪不会？我最近好像真的变胖了耶。”嘴上说着近日来的新发现，郝慈恬吃蛋糕的动作仍旧没停，“裤子都好像快包不住我的小肚肚了。”

李凉凉忍不住翻了记白眼，受不了地叹了口气，“郝伯伯要是看到你吃蛋糕的恐怖模样，他一定很后悔，当初怎么会把你的名字取为‘好吃甜’？”真是够名副其实的了。

“所以我会变成这样，全是我老爸的错，跟我一点关系都没有。”郝慈恬漾开甜甜的笑，完全把责任往外推。

“没有吗？”李凉凉眯起眼，瞪着她的眼多了分凌厉，“我从来没见过男人运比你还背的女人，这可跟郝伯伯无关了吧？这根本是她的命盘有问题！”

说来郝慈恬这个女人还真可怜，打从开始交男朋友至今，那些男人全然没一个好东西。

第一个，她暗恋人家好久，好不容易鼓起勇气告白，对方也接受了，没想到交往不到一个礼拜，连小手都来不及牵一下，那个男的一见到她的朋友比她还漂亮，立刻就移情别恋了，当天她吃掉三十个草莓蛋糕。

第二个更惨，主动追求她的那个男人是个双性恋。如果他藏好自己的性向倒还“无伤大雅”，惨就惨在他居

然被郝慈恬捉奸在床，第三者还是个男人——那个晚上，她吃光了两家糕饼店里没卖完的剩货，实在有够恐怖的！

然后是第三个、第四个……到现在李凉凉已经数不出来，郝慈恬到底交往过几个男朋友。她只知道，跟郝慈恬交往过的男人“没一个有好心肠”，不是双性恋就是花心大萝卜，再不然就是犯病的活不久，想赶紧讨个老婆冲喜的。她的男人运实在背到极点！

“我也不想这样啊。”说到伤心处，郝慈恬吃蛋糕的动作更快了，还招呼服务小姐再将她们店里剩下的蛋糕全送上来，“我是真心想要好好地谈一场恋爱，可惜天不从人愿嘛——”

“好了，那你说，这次又是怎么回事？”好不容易见她有个交往还算稳定的男朋友，李凉凉还在猜这回可能可以成功了，没想到不到一个月，又成了一个错误的估算。

“啊？这个……”郝慈恬突然变得支支吾吾起来，两颊涨起红晕，“他他他……他‘那个’不行啦！”她的声音压得好低，以极轻缓的气音缓缓地吐出“惊人内幕”。

李凉凉的眼瞪得好大，大到郝慈恬担心那两颗眼球

会不会像乒乓球那样跳出来。

“不……不行？”夭寿喔！比双性恋还惨！

郝慈恬苦笑地点了点头。

是喔？那还可以被原谅一点，但郝慈恬怎么会知道如此私密的事咧？“你该不会是已经——”跟他做过了吧？

郝慈恬哽了下，差点被喉头那块蛋糕噎死，连忙吞了口开水，一颗头摇得快断了似的，“没、没有啦！我是不小心听到他妈妈说的啦！”

“他妈妈怎么会知道？”这更奇了，儿子应该不会跟老妈讲这种事吧

“他妈妈说他小时候受了伤，正好伤到‘那里’，恐怕……”郝慈恬陡地笑眯了眼，知道自己不用说得更清楚了；因为李凉凉已经开始猛点头，这表示她已经了解，她就不用再多费唇舌了。

李凉凉吐了口气，“还好发现得早，不然结婚后才发现，那就惨了；所以婚前一定得‘测试’看看，免得就这么倒霉碰到那种的。”

郝慈恬含着蛋糕，口齿不清地说：“所以喽，以后我一定要睁大眼睛看清楚！”

“那种事眼睛看不到好不好？”李凉凉皮笑肉不笑地掀掀嘴皮子，“好啦，下个礼拜，我们公司的粉领族要办联谊，正好缺了个女生，我看你跟着去凑人数，顺便看能不能碰到个好运气？”

郝慈恬还来不及答应，只见女服务生端了个小蛋糕出来，脸上有着浓浓的笑意，“不好意思，小姐，这个已经是我们店里最后一个蛋糕了，请慢用。”然后摇摇摆摆地离开。

“嘎——人家还想再吃耶！”瞪着那个仅存的蛋糕，郝慈恬的眼泪都快掉下来了。

“你吃那么多还不够啊？”李凉凉不可思议地看了眼摆在桌上，几乎跟她坐着的高度等高的空盘子，“人家的店早晚让你吃垮！”

“可是这家店的蛋糕真的很好吃啊！”可能因为吃过太多蛋糕，所以口感上些微的差别，她都能敏感地察觉，“我好久没吃过这——么好吃的蛋糕了。”

“你……”李凉凉再也笑不出来，无力地趴在桌面上，“你这么爱吃蛋糕，干脆跟蛋糕师傅谈恋爱好！”

李凉凉料想不到的是，当时一句无心的玩笑话，后来竟一语成讖了——

1

套上紫驼相间的翻领毛衣，加上浅咖啡色小喇叭牛仔褲，脚上再趿着一双牛仔高底平板休闲鞋，郝慈恬匆匆赶到与李凉凉约定好的地点会面。

她之所以穿得如此像邻家小妹，主要是因为李凉凉有交代，说今天到场的任何一个女生，风采绝对不能压过今晚主办这次联谊的女主角，否则恐遭“天谴”。

这么诅咒性的威胁，她就算再有天大的胆子，也不敢太过招摇；可是她又不晓得今晚的女主角会打扮得如何活色生香，所以她只能在精简里求变化，尽量穿得很休闲，以免成了遭众人白眼的那个倒霉鬼。

在匆匆跑过那家新开幕的复合式咖啡馆后，郝慈恬陡地在超过咖啡馆大门两米的地方停了下来，猛地咽了

下口水。

好香喔——好想吃一块那家店的蓝莓慕斯蛋糕……

“欢迎光临。”清澈响亮的招呼声，随着大门开启的瞬间响起，女服务生在看清郝慈恬的脸蛋之后，漾起的是不变的招牌笑容，“小姐，我们今天蛋糕师傅休半天假喔，你要吃的话请趁早。”

她们这家店的蛋糕之所以好吃，是因为每天都是自家厨房现烤的，不会有隔夜的蛋糕出现在架上；今天蛋糕师傅休半天假，表示今天的蛋糕就这么多了，不会再有现烤的出炉，所以她要郝慈恬想吃趁早。

郝慈恬不自在地赧红了脸。显然这位服务生小姐，还记得她之前和李凉凉来这里大啖的糗态，不然怎会如此叮嘱咧？真是丢死人了！

“嗯……”盯着透明冷藏柜里可口的各式蛋糕，郝慈恬的口水都快泛滥成灾了，“我、我只要一块蓝莓慕斯。”为了留下一点空胃去吃待会儿的联谊餐，她只好痛下决心，舍弃大部分美味又可口的蛋糕，决定只吃一块蓝莓慕斯解馋。

“这边用吗？”服务生打开透明冷藏柜的玻璃窗，小

心地挟起一块蓝莓慕斯。

“不。”她摇着头，视线不曾离开那块蓝莓慕斯，“我要带走。”

“麻烦你稍待一会儿。”服务生礼貌性地颌首，将蛋糕装进精致的外带盒里，转身交给郝慈恬，“一块就够了吗？”末了，还狐疑地问了句。

“耶……耶！”她涨红了脸，连忙付了账、抓了蛋糕就跑。

哎——连服务小姐都认得她了，这跟把照片贴在门口，昭告天下有什么不一样呢？以后人家一见到她，还不是立刻就知道她是那个好吃甜食的郝慈恬？

如果可以，她希望自己以后可以不再进入那家店……看了眼拎在手上的慕斯蛋糕，郝慈恬立即对才刚许下的愿望感到后悔。

这家店的蛋糕真的好好吃耶，她真能忍住大快朵颐的渴望，不再来光顾这家店吗？

啊！想那么多做什么？她来不及了，等有空的时候再想吧！于是她加快脚步跑向公车站，期待着在公车座位上，嗑掉这块新鲜又香喷喷的慕斯蛋糕——



郝慈恬跟着李凉凉进入偌大的交谊厅，一双滴溜溜的大眼充满惊奇地流转在交谊厅里围成一个个小桌、交谈中的男男女女；对于这种头一回参加的联谊派对，她感到既新鲜又有趣，还带点莫名其妙的心慌。

“嗨！凉凉，你现在才到啊？”一个女人跑来招呼她们，显得有点过于热心，“我们都到了好一会儿了呢！”

“有来就不错了。”李凉凉嘀咕了声，随意指了个座位，“慈恬，你去坐那里。”

“嗯？”眨眨眼，郝慈恬看了眼那个位子，稍稍靠近角落，很适合她这个跟大家都不熟的人，但那里已经坐着一个男人了，她就这样大咧咧地过去坐人家旁边，不会太奇怪了点吗？“呃，凉凉，那个……”

“快去，免得到时候得跟别人抢位子。”李凉凉推了她一把，自个儿找了个位子坐下，开始和隔壁的人攀谈起来。

郝慈恬扁着嘴，有点不情愿地走向李凉凉指定给她的座位。

怎么这样啦？把她一个人丢下，自己跑去跟认识的

人聊天，这个凉凉也未免太见色忘友了吧

她站在那个空位前踌躇半晌，不知该不该出声和旁边的男子打声招呼？“呃……”

男人放下手中的玻璃杯，面无表情地睐她一眼，“坐啊。”

“喔。”既然如此，那她就不客气地坐喽！拉了拉侧背的小熊手提包，郝慈恬僵笑地坐了下来，然后她开始觉得无聊了。

其实这也不能怪她，因为整个联谊会场里，她只认识李凉凉一个，如今她背弃自己和其他人聊天，她也只能呆坐在位子上发呆。

突然之间，她想起坐在隔壁的男人。

没有理由的，她侧脸偷觑了那个男人一眼，记起他刚才的面无表情——

男子陡地转面瞪了她一眼，令她心口一跳，连忙正襟危坐，不敢再乱动分毫。

天呐！那个男的看起来好凶喔！人家又没怎么样，他干吗瞪人呐？郝慈恬忿忿不平地想着。

就当 she 开始觉得不耐时，联谊厅的门霍地被打开了，走进一个珠光宝气的美艳女子，“不好意思，各位，我

迟到了。”

哇咧——这就是这次联谊的主办人井钊瑶吧？

凉凉说过，为了引起大家的注意，主办的女主角会特意迟到一会儿，借以到场时吸引大家的眼光——果然没错，所有人都注意到她“金招摇”。

哎，她觉得自己的名字已经够难听的了，没想到还有人比她的名字更凄惨；所以说人类的情感绝对是比较性的，她竟因这小小的发现而感到变态的救赎。

“啐，你有没有搞错？主办人这么晚才来？”

“就是嘛！害我们花了好久的时间才热络起来呢！”

“该罚，罚三大杯！”几句不耐的嘘声陆续发出，令井钊瑶笑得花枝乱颤。

“别这么说嘛，我看你们也玩得挺愉快的啊！”井钊瑶以手背轻靠唇侧，看来好不妩媚。

哎——自己招摇的功力实在差人家太多了——郝慈恬感叹地叹了口气，愕然发觉自己又被旁边那位男士给瞪了，连忙坐得端正一点，不敢再胡思乱想。

“为了向大家赔罪，我先来自我介绍好了。”井钊瑶不愧是主办者，她立刻想到好主意，掀起联谊派对的高潮，“井钊瑶是我的名字，各位在座的男士一定要记得

哟！平常最喜欢的休闲活动是……”

紧接着下来，就是一个接着一个像接龙似的自我介绍接力赛，满天乱飞的文字，让郝慈恬听得头昏脑胀、眼冒金星。

老实说，那些冗长的介绍词根本引不起她的兴趣，因为在她看来，每个男人都长得不会差太多，兴趣也大同小异，实在没有半点特别吸引人的新意，害她不断以手压住嘴巴，以防自己不礼貌地打起呵欠。

依照座位的顺序，很快便轮到郝慈恬身边那名男子。说不出为什么，她特别深吸口气，集中了点注意力，想听听这位看起来很凶的男士，有没有特别一点的介绍词？

“康立修。”

没想到这位男士惜字如金，紧闭的嘴只蹦出三个字简单带过，令所有人明显一愣，随即哄堂大笑。

“不会吧你就只说这样而已？”

“这样很容易让人遗忘喔！哈哈——”

“怎么这样说？人家是帅哥耶，哪有那么容易就被遗忘的？”

“是啊，比起你这碎嘴的二百五好太多了！”

康立修不理睬众人的嘘声和笑声，沉默地举起鸡尾酒杯喝酒，仿佛那些笑闹声事不关己，全都被他拒绝在百里之外。

郝慈恬对于他另类的介绍词感到好笑，但她记取之前屡遭白眼的教训，担心自己笑出声会没命，因此没敢造次地随着众人取笑，只能闷声笑在心里。

这个人可真特别啊！他是不是不打算认识新朋友呢？那他干吗还来参加这种聚会？真让人搞不懂他在想什么？

李凉凉发现郝慈恬直盯着引大伙儿发噱的康立修发呆，立即拉开喉咙喊道：“嘿，慈恬，换你了！”

犹如一道惊雷，狠狠地震醒郝慈恬的怔忡，她不好意思地站了起来，颊上带着赧意，“大家好，我叫郝慈恬，郝思嘉的郝，慈祥的慈，恬淡的恬……”她紧张地背诵着从小到大，一成不变的介绍词。

“郝慈恬？那你很喜欢吃甜食喏？”不知道哪位男士，突然发现她名字里的谐音，继而失声大喊。

“呃……”她涨红了脸，不打自招，“是，我很喜欢吃甜食……”尤其是蛋糕。

所有人都笑了，为她名副其实的可爱名字。

由于其他人介绍后的反应皆是普普，但郝慈恬却明显地引起众人特别多的笑意，井钊瑶感觉自己的风采被她夺去了些，忙吃味地拍了拍手，要大家继续往下进行，“好，那麻烦下一位——”

然后，就像其他的一干人等，郝慈恬引起的小骚动很快地被大家遗忘了。

那种被遗弃的不安感又浮上郝慈恬的心头，她再偷觑一眼坐在隔壁的康立修，决定开口打破僵局。

“嗯，康先生，你好像不太爱讲话？”真倒霉，头一回联谊，身边就坐了一尊不讲话的大佛，虽然她很想换位子，但她转念想，坐在一起也是种缘分，还是多少跟他聊两句比较有礼貌。

康立修没有响应，仅用眼角余光淡淡地扫她一眼，立刻让她的寒毛直竖起来。

什么嘛！不理人家就算了，还不断用他的“冰箱眼”瞪人，害她全身不断泛起冷意，差点没变成被放进冰箱里冷冻的死鱼。

微叹口气，她既然没有跟大家打成一片的勇气，也没有特别看中意的男人，索性吃个够本、喝个痛快，好弥补当初为了参加这场联谊所付出的六百五十块钱——



一股几近渴死的干渴感直逼向郝慈恬的思考神经，她试着张开眼，却又因额际的胀痛而疼眯了眼。

米白色的天花板，从来没见过的天花板顶灯，她茫然地不知自己身在何处。

她试着移动沉重酸疼的躯体，却仅能转动负担较小的脖子，然后，她看到全世界最令人惊恐的画面——

一个男人的裸背！

顾不得身上叫嚣的酸痛，她惊慌地一跃而起，猛地起身坐直了起来，快速环顾一下四周。

咦？她在床上，居然还有一个男人躺在她旁边！更可怕的是，那个人还裸着上身！

天呐！人家说“酒后失身卡自然”，她该不会就这样莫名其妙地失身了吧？跟一个不晓得是谁的青仔嘍。

救狼喔！她想尖叫，然而，她更想痛哭一场。

虽然她的恋情屡屡失败，但她还是存有一丝幻想，幻想自己的初夜可以和心爱的男人一起体验，没想到一时糊涂，竟然就这样莫名其妙地把它送出去了，呜——

或许是她突如其来的动作引起些微震动，裸着背的男人因而转醒，缓缓地转过身来，“……嗯？你醒啦？”

郝慈恬心口一跳，这一惊非同小可。

他他他……不就是那尊不讲话的大佛？她怎么会跟他在一起，跟一个昨晚才认识，又没什么好印象的家伙……噢！她好想死！

康立修搔了搔头，由地铺上坐了起来，踉跄地起身倒开水。

没错，郝慈恬以为的两人共享一床其实是错觉，因为他根本没买床，只有弹簧垫，而地铺就打在弹簧垫旁边，所以才会让郝慈恬在惊慌之下，产生这种距离上的错觉。

兀自沉浸在自我怜悯的悲情情绪里，郝慈恬根本对他的行动恍若未见。她拉开被子，发现自己身上的衣服跟昨晚一模一样，除了变得绉了些，并没有被褪去又穿上的痕迹，这让她稍稍安心了点。

“喏。”康立修将水杯递到她手上，昨天整晚面无表情的脸渗入一丝笑意，“你啊，一个女孩子别喝得烂醉如泥。”

“咦？”烂醉如泥？谁啊？对不起，你说的是……我

吗？”这个屋子就他和她两个人，显然她是头号嫌疑犯。

眯了她一眼，带笑的眼里写了“不然还有谁”五个大字。

挑挑秀眉，郝慈恬总算了解自己问了个蠢问题，“……喔。”

她想起来了。昨天晚上她无聊得发慌，决定吃个够本、喝个痛快，才不算浪费那六百五十元的友谊费；然后她不知不觉喝多了，最后还狼狈地在厕所里吐得一塌糊涂。

当她吐光了胃里所有令人不舒服的食物和液体，隐约还记得步出厕所时，仿佛看见他那张不苟言笑的脸，然后，就没了意识……

哎，是她失态在先，就算真的发生什么不该发生的事，也该算她咎由自取，实在怪不得这位“大佛先生”。

“不过，还好因为你的关系，我才得以脱身。”喝光了他自己手上水杯里的水，他哂然一笑，随手将杯子放置在地板上，撩起被丢置在地上的裁恤，利落地往身上套，“我不是很喜欢那种聚会，是被朋友拉去凑人数的。”

耶？郝慈恬心虚地瑟缩了下，赧然地涨红脸蛋。

哇咧——她也是被凉凉拉去凑人数的，没想到他的